

2014 暑期美國工讀旅遊計畫規定與費用一覽表

報名日期: 即日起至額滿為止。

申請方式: 1.線上填寫申請書

2.列印網路申請書並簽名(未滿 20 歲須監護人簽名)，連同費用及中文 101 學年度下學期成績單(影本或網路版皆可)等繳交至本會。
請依線上申請所列步驟進行。

3.線上完成申請後，五日內本會未收到完整申請文件及費用者，系統將自動取消該筆申請資料。

*線上申請的先後順序將做為未來雇主看志願之順序。

綜合測驗: 為計畫規定之一，測驗以英文進行，目的是測驗計畫之綜合能力(含英文能力)，因此英文的好壞僅做為考量因素之一。請於申請書上選擇參加測驗場次、日期及時間。**通過綜合測驗僅為符合參加計畫資格，並不保證成行。**

測驗方式: 分為英文筆試及英文口試，筆試滿分 100 分，需達 50 分以上；口試分為 6 級，需達 4 級以上，兩者皆須通過，始成為正式學員，測驗結果可於測驗後三日上網登入查閱。

申請資格: 保持計畫參加資格為參加者之責任！ 規定如下

1.了解計畫為文化教育交流計畫而非工作計畫，計畫中雇主僱用均有自己的考量，本會無法保證每一個人均會被雇主僱用。

2.凡年滿 18 歲~28 歲(含)身心健康之青年，就讀中華民國教育部認證並設立於中華民國之大學校(含研究所)，並至少完成一學期大學課程。

3.符合上述 2 之規定外，自申請日起至 2014 年 6 月均為全職修課之在學學生(含 2014 年應屆畢業生)。

4.工作日期: 依個人暑期計畫訂定，工作日期需符合計畫實施期間的每年 6 月 1 日 ~ 9 月 30 日之間，且工作期不得少於 11 周及最長不得超過 4 個月。

*計畫規定最早可進入美國時間為開始工作日前 5 天。

5.計畫過程均須參加者親自參與或辦理，凡 2014 年 6 月前會參加交換學生或其他海外活動無法在台灣者，請勿申請此計畫。

6.因美國醫療非常昂貴，申請者須親自了解計畫並自行評估個人身、心狀況再申請。本計畫之醫療保險不給付計畫開始前之疾病。

7.申請者清楚了解此一計畫每一過程均需親自辦理，參加計畫同時須獲得父母之認同與支持。

8.凡曾向本會申請或參加過 Work And Travel USA 計畫想再次申請者，須前次申請或參加過程中，沒有中途無故退出或未完成計畫記錄。所有申請程序與其他申請人相同，包括必須參加綜合測驗。

9.凡持美國護照或擁有美國居留權者不符合計畫規定，恕不接受申請。

10.其他持外國護照之學生於提出申請前請先洽詢本會。(香港、澳門、馬來西亞可直接申請)

計畫費用: 1.申請費 NT\$1,200 整。

2.計畫費用:分為 2 次繳交，

第一階段跨國行政費: NT\$9,000 整。

第二階段美國計畫費: NT\$36,000 整。

繳費方式:

1.申請報名階段時: 申請費新台幣\$1,200 整及第一階段計畫費用新台幣\$9,000 整，請至郵局購買郵局匯票分別開立(1,200 及 9,000 共 2 張)，購買匯票之收據請自行保留存查；請將購買之兩張匯票與簽名的申請書一併掛號郵寄或親至本會繳交。

2.申請合法文件時: 申請合法文件 DS-2019 時須一併繳交第二階段計畫費用新台幣\$36,000 整及美國政府 SEVIS 系統費美金 35 元【註 2.3】，**(由學員自行繳交至美國 CIEE，繳交方式另行通知)**

計畫包括：

CIEE Taiwan 服務

1. 計畫說明
2. 提供計畫手冊
3. 計畫規定諮詢
4. 申請學員資格審核
5. 英文綜合測驗
6. 學員資料庫維護
7. 在台計畫專員諮詢
8. 輔導學員完成出發前的準備
9. 提供美國 CIEE 總部計畫資訊
10. 舉辦中文行前講習
11. 提供中文行前手冊
12. 簽證說明與準備
13. 新台幣 200 萬海外旅行平安保險【註】
14. 發予參加證書電子檔易於保存(發予完成計畫者)

CIEE 美國總部服務

15. 計畫前之美國當地雇主親訪
16. 美國當地審核美國雇主合法證照
17. 蒐集雇主完整計畫資料
18. 計畫活動協調與安排
19. 設立英文雇主資料網站
20. 核發美國合法文件(DS-2019)
21. 在美國期間全程醫療保險【註】
22. 英文線上行前講習
23. 計畫期間英文保險與計畫規定資料網站
24. 英文專屬計畫相關規定與必要文件下載區
25. 學員抵美後由美國專屬團隊解惑
26. 計畫期間美國當地一般服務專線
27. 計畫期間美國當地 24 小時緊急事件支援服務
28. 審核完成計畫參加者名單

【註】醫療保險有效期依據計畫規定為 DS-2019(合法文件) 開始日前 5 天起到 DS-2019 記載之截止當日(含)加 30 天計算，以學員在美國境內為有效，如遇學員計畫終止，保險即終止。保險內容均依美國政府計畫規定辦理。保險期限如有變動，依計畫規定辦理。

* 海外旅行平安保險依學員親填之保險單及飛機航班訂位記錄投保。

* 出發與返國日以學員親自填寫的英文申請書為準，並符合 DS-2019 記載日期與計畫規定

費用不包括：

1. 往返國際機票/當地交通費
2. 護照、機票及個人重要文件之郵寄
3. 護照申請費、美國簽證費及在美國期間食宿個人支出費
4. 個人急件處理費，依文件處理實際產生費用繳交
5. 因個人因素重發合法文件者，費用為 US\$200
6. **確定工作後，如因個人因素須改變計畫日期，須獲得雇主同意，並向本會提出更改計畫日期申請，每次更動費用新台幣\$500**
7. 美國政府 SEVIS 系統費用【附註 2,3】

- 附註：**
1. 計畫之實施內容與日期，均依美國政府規定，美國政府有權更動計畫內容，無須事先告知；如因天災、疫病或戰爭等不可抗拒之因素，而導致計畫終止，本會無須負擔因以上情形所引發有關個人或財產或其他責任問題。
 2. SEVIS 系統費用為美國政府針對持學生簽證(F1)及交換賓客簽證(J-1)所收取的費用，一旦繳交後，任何情況下皆不會退費。此一費用不包含在計畫費用中。
 3. 本計畫 SEVIS 系統費用美金\$35，統一由計畫提供者(CIEE)收取後繳交給美國政府，收據與合法文件 DS-2019 一併自美郵寄給 CIEE Taiwan，於申請簽證時由 CIEE Taiwan 交給參加者。如遇美國政府更動 SEVIS 費用，以美國政府公告金額為準。
 4. CIEE 為計畫提供者，核發申請 J-1 簽證之文件(DS-2019)，持有 DS-2019 並不表示一定會獲得美國簽證，有關簽證之核發是美國政府的權利。

退費規定：

- (一)、**申請費 NT\$1,200 在任何情況下恕不退還。**
- (二)、未通過計畫綜合測驗者，退第一階段計畫費用。詳情見退費方式。
- (三)、**有關第一階段計畫費用，退費規定如下：**
 - (1)若無獲得工讀機會者，將全額退還第一階段費用。
 - (2)已獲得雇主面試機會，但未被雇用，退還第一階段計畫費用之三分之二(NT\$6000)。
 - (3)已獲得雇主面試機會，因個人因素未出席者恕不退還任何費用，且不得參加本會其他面談活動，可自行尋找工作機會，但須經 CIEE 審核通過。
 - (4)已獲任何工作機會無論是否成行，則恕不退還任何費用、亦不得轉讓和保留資格。
- (四)、**第二階段費用 NT\$36,000 繳交後，因個人因素無法成行者，退費標準如下：**
 1. 本會已寄出申請 DS-2019 或 DS-2019 核發後提出申請者，退第二階段計畫費用之 50%。
***本會於收到所有申請英文文件三天內寄至美國申請 DS-2019。**
 2. 已申請 J-1 簽證者或距出發日兩周前提出者，退第二階段計畫費用之 30%。
 3. **距出發日兩周內或出發抵美後無論任何因素，恕不退費。**
***出發與返國日以學員親自填寫的英文申請書為準。**
- (五)、美國政府 SEVIS 系統費於申請合法文件(DS-2019)時直接繳交給美國政府，因此在任何情況下皆無法退費。
- (六)、所有取消申請與退費一律以書面提出為據；已取得 DS-2019 者須返還 DS-2019 文件後始得辦理退費。

退費方式：第一階段計畫費用未通過綜合測驗者一律退回原始匯票，郵寄至申請書上之通訊地址，繳交現金者須攜帶收據親至本會辦理退費。

第一階段計畫費用通過綜合測驗但無獲得工讀機會者一律退至申請人銀行帳戶，手續費由學員自行負擔。

第二階段計畫費用退費一律退至申請人銀行帳戶，並以新台幣計算，手續費由學員自行負擔。

急件處理：因個人因素須於一週內核發 DS-2019 者，依往返美國快遞訂價繳交急件處理費。
(本會保留接受急件與否之權利)

重要提醒

1. 本計畫非遊學、留學、語言學習或工作計畫，參加者需具備獨立照顧自己生活與處理生活事務的能力，同時參加時慎重考量個人身心健康。
2. 本計畫之醫療保險不給付計畫開始前之疾病。相關資訊請參閱網站 www.ciee.org/insurance
3. 此一計畫屬美國政府的交換賓客計畫，打工雖是計畫的一部份，但並非學一技之長，也不是以賺錢為目的，計畫目的是在於提供參加學生體驗美國生活的機會。
4. **計畫無法指定地點或職位，這是文化交流計畫。**依過去經驗雇主會依每位學生的到職日及工作時間的長短而決定是否進一步面談或直接雇用。
5. 此計畫非工作計畫，工作只是計畫的一部份，而非計畫目的。因此參加學員與雇主除遵守計畫規定外，聘雇方式及規定以各個雇主決定為主，CIEE 無法干預雇主的任何決策。
6. **申請前，請了解並清楚計畫內容與規定。確認自己適合參加計畫再申請，以避免日後不必要之誤解。**
7. **參加計畫前及在計畫期間，每一參加者皆應取得父母(監護人)同意參加計畫的許可，CIEE 無權干涉與解決家庭事務。**